

修詞類談

呂景文
編著



修 词 类 谈

吕景先 编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

修 词 类 谈

编 著 吕景先

责任编辑 贡资溪

河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河南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3.75 字数：81千字

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统一书号：7435·042 定价：0.70元

ISBN 7—81018—043—6 / G·17

目 录

开 场 白	(1)
壹、谈字词	(4)
一、有关词义的	(5)
二、有关词性的	(12)
三、有关多用、重用的	(16)
四、有关混用、乱用的(附:关于字的)	(19)
贰、谈词组	(30)
一、有关主谓词组的	(30)
二、有关动宾词组的	(34)
三、有关主从词组的	(41)
四、有关并列词组、动补词组 及特殊情况的	(45)
叁、谈句子	(51)
一、有关结构的	(51)
二、有关句意的	(57)
三、有关照应的	(64)
肆、谈上下文	(72)
一、有关结构的	(72)

二、有关文意的·····	(80)
伍、谈标点符号、逻辑及简洁·····	(87)
一、有关标点符号的·····	(91)
二、有关逻辑的·····	(96)
三、有关简洁的·····	(99)
陆、练习题·····	(106)

开 场 白

这是为现代汉语课修词部分所编的供在校学生及函授生自学的辅助教材；也可作中小学语文教师、社会上从事一般文字工作的同志和爱好语文的青年们的参考读物。原名《咬嚼类谈》，盖取“咬文嚼字”之义；后为醒豁，改为《修词类谈》，但实质未变。至行文以“谈”出之，乃以有利于自学。

文字，作为作者，是应该对之进行“咬嚼”的，即应该反复推敲修改的。因为不进行咬嚼，不反复修改，想达到文能逮意、文从字顺、字斟句酌，就根本不可能。所以然者，词用得当不当，句造得通不通；上下文的连接如何；意思是否明顺，结构是否妥贴，文气是否流畅；以及标点符号之使用与夫逻辑上、繁简上之考虑……是否恰当等等，都必须经过仔细抠求、反复比较，才能找得正确而恰当之结论，乃“能之难”，“非知之难”也。对写作是这样，对阅读也同此理。在领会全文精神实质的同时，这是必要的，修词的性质如此，不能说是一般人所谓的消极的“死抠”。古今名家的言论和实践是可以作为证明的。

那么，怎样进行的呢？摘取所见报刊杂志……上的、可供研究的文字，姑且以之为“革创”而加以辨识：是否有问题？问题何在？然后根据情况加以或多或少的说明，并提出个人意见于最后。目的在于通过实有的而非臆造的实例，给学生以修词方法的启示。至于所认为的问题的提出和所作的

说明及所提的意见，则只能作为学习者的参考。因为所摘例条，即就个人所见，也并非都有“问题”，在原作中倒还有的是文艺笔墨，有的虽非文艺笔墨也是好的文字。至于个人的说明和意见，也不敢自以为是，可研究讨论。

其次，本编是辅助教材，基本上以“改错儿”为内容，并辅以由通而好的辨识。所以如此，因为学习修词之目的，本是为了预防和纠正自己写作中词句的不通不好，辨识所阅读文字中的不通不好处，使自己所作通而且好，并不受所阅读的文字的不良影响而有所省悟。方法呢，则应以实践为主，避误就正，变不通为通，变已通为好。就个人所见，对于正式教材，对于有关论著，对于范文、范例，学就是了，真正学好了，则所作自可望通而且好。但知之不易，能之尤难，在写作实践中，欲求字无妄失，句无瑕疵，以至文从字顺，文能逮意，则绝非只学书本便一蹴可就的。因而还必须下工夫进行修正，以求通，能变不通而为通，进行修饰以求好，能以既通而又好，这就是改错儿之所以可贵，由通而好的辨识之所以必需的原因和理由。

再次，关于编排。本编共分六部分，其中前四部分：字词、词组、句子、上下文，是文字的本体；第五部分包括标点符号、逻辑、简洁，是写作的必要辅助；最后一部分是练习。部分的编排顺序，是由小到大、由本体到辅助。部分内容每一例条的排列，则前四部分各按角度分有小类，然后在小类内按问题相同、相近的具体情况，加以类列排比，并在先后上下力求其有联系；至第五部分，则三者各独立为一小部分，例条排列之方法同上；至最后一部分，其排列则不同，说明见该部分开始处。不过，形式上虽有部、类之分，

而因词句上的问题多种多样，且多有一例句而问题不只一个乃至两个三个的，还有因考虑问题所用之角度不同而分部入类可此可彼的，错综复杂，头绪纷繁，因而又有一例重出之情形；而不同例条间问题之有互相联系或同一例条问题有主要次要，而次要问题甚为简单的，则分别以“合观”、“附及”等办法予以注明或说明。关于编排，大致如此。

现在，我已是近八十岁的人了，病休已多年，在世的日月已不多。回忆平生，当教员五十多年，教语文、教语法、教修词，都成绩平平。清夜自思，实在疚心！所以写此编，不是说自己有啥高深的学识，只是想藉以：充实一下病休生活，在编写过程中再学一点儿东西，以乐余年；丰富一下儿自学教材的内容，帮助同学在写作实践中更多地注意于祖国语言的纯洁、健康，从而在文字的掌握与运用上，能力有所提高，以补前愆，如此而已。至谬误，则切望能以多多地得到批评和指正！

壹、谈 字 词

什么是词？词是语言里最小的、可以自由运用的单位。一切长长短短的语句，乃至文章，都是由词组成的，没有词，便无所谓语言。于此可知：词在语言里的地位是多么重要。

字是什么？对语言说，字是语言里同口语并立的书面语的符号，一切书、报、杂志、文件、记录，以及信函、便条……都是用它书写的，没有字，便无所谓书面语。于此可见：文字同书面语言的关系是如何密切。

词、字是什么及其分别在语言里的地位、同书面语言的关系谈过了。还要说明的，这里谈字、词，都是从修词这个角度谈的，即谈词是主要的。因为词是语言里最小的可以自由运用的单位，任何一个词用得妥贴不妥贴，都能影响到语句的好坏，而字呢，它同书面语的关系虽然很密切，书面语离不了它，应力求正确、规范化，但它同修词在性质上却不属于同一范畴。因此，只能就二者有关的地方简单地谈一下，不能同谈词相提并论。

底下就谈词。须先说明，谈词是不能离开语句谈的，词离开语句，便无所谓好坏；但在谈词时涉及到语句，其目的还是在说明词。同时也顺便说明，谈词是这样，谈别的也是这样，一方面都不能孤立地谈，另一方面又必须着眼于目的。谈词组、谈句子、乃至谈标点符号、逻辑、简洁以及谈意思、结构等，莫不如是，只是着重点——目的不同罢了。下

面分几个问题谈。

一、有关词义的。所谓词义即词的意思，即词的内涵。根据语言规则和社会的约定俗成，具有某一意思即词义、词的内涵的词，它的用法是有一定而不能违背的；意思距离远的词固不必说，即使意思相同或非常相近的词也必须这样。掌握了这个，用词便不会发生错误，就算好，否则就一定产生相反的结果。因此，在什么情况下选用哪个词是必须慎重的，要作仔细的考虑。只作抽象的说明，怕不容易了悟，请看下列实例。

1、但千万没想到就在这时候五哥和爸爸由西边驾着一片木板……而来。

这个句子造得不好，是不通的，也是不可能表达原意的。原意很明显，是“但怎么（或“怎样想”）也没想到……”，这可以从整句话的绝大部分看出来。也可以而且也应该是“但万万没想到……”。原意如上所谈是“绝对没想到……”而“万万”的意思就是“绝对”；原意里没有嘱咐叮咛成分，是一般的陈述，而“万万”正合此条件。可是“千万”呢？它的意思是“务必”，是表示恳切叮咛的，所以它就没法同表示一般陈述的，并不含有嘱咐叮咛的“没想到……”之类的词语相连缀（至少在这个例句里是这样），因而用它同“没想到……”连缀造出的句子就不能表达原意，而令人不解了。推测其致误之由，大概是作者只看到“千万”同“万万”都是数目字，而没有认真考虑其意思、作用和用法的不同。结果，一字之差失，弄得全句为之蹉跎。这就是说，这个例句，把“千”改为“万”，就没有任何问

题了。于此可见选词之重要。

2、……果断地启用当时被定为所谓“历史反革命”的工程师。

问题在“启用”这个词上。这是从对人还是对物这一角度考虑的。“启用”的意思是开始使用机关印信，“起用”的意思是重新任用已退职或免职的人，前者是对物，后者是对人，历来的用法都是这样。就此例说，既然是重新任用当时的工程师，自然是对人，原句中的“启用”应改为“起用”。——现在报纸上常见有对人而用“启用”一词的，其意大概是“开始任用”、“选拔任用”、“破格任用”，没有人、物之分，也不含有“重新任用”之意。果如此，似可用“拔用”、“选用”、“擢用”……之一以代之，只在对物时用“启用”，“重新任用”时用“起用”，既照顾了历史的用法，也不违背规范的要求。这样好否？（看有关词性部分例4）

3、自从辍学以来，濮质远便随家父自学中医。

（事实是濮随父亲自学中医——笔者）

这句话，仔细分析，在意思、用法上有两个地方是不清楚、不妥当的：一是“家父”这个词用法不对，二是“随家父自学中医”意思也不清楚。先谈前者，这是本部分所要谈的。说“家父”的用法不对，根源还在意思上。它是什么意思呢？它是用于对别人称自己的父亲的谦词，实际上指的还是“父亲”，只不过是在自己对别人称自己父亲这种场合下的含有谦虚口吻的言辞而已。可以说：“父亲”是通称，别人说，自己说，都是一样，也不含有谦虚口吻；“家父”呢，意思如上所已述，它可以说是谦称，或者说是特称。由于有这些不同，所以虽然同指一人，而因场合有异，用法就

不同了。这个例句里的“家父”之所以说用法不妥，（一）这里不是濮质远对别人称自己的父亲，而是别人称濮质远的父亲；（二）这里既是别人所称，便不应该用什么含有谦虚口吻的言辞。这是从有无通称、谦称或特称的分别考虑的，也可以说是从场合的角度考虑的。这里“家父”的用法既不妥，当然须要换。这很容易，换成“父亲”就行了。

下边谈第二个问题。“随家父自学……”到底是随着家父学呢，还是自学呢？再不然，还是生活随着父亲，但并不向父亲学，而是自己在学习、探索？意思确实不清楚、有歧义。实际情况是，濮的父亲是中医郎中（大夫），家里还开有药店，濮本人也有一定的中医中药知识，这是这句话的前文已经说过的。有这样的语言环境，把这句话改为“……濮质远便随父亲学习中医”，只去掉一个“自”字，加个可加可不加的“习”字就明明白白，没有歧义了。不是嘛？“随父亲学习中医”，自然是在父亲指导帮助下阅读医书、学习经验、探索医理、临床实践，而不是其他。——因为这不是单谈字词，这一段只能算是附述。举例于此，以后遇到这类情况，不再一一说明。

4、杜明辉……经常劝解小西加强学习，认真工作。

问题在“劝解”上，它和“劝导”、“劝告”意思相近而用法不同；“劝导”的意思是规劝开导人，“劝告”的意思是拿道理劝人，目的都是使对方改正错误或接受意见；这里的对方，问题都在本身，而同另外的人没有矛盾。“劝解”呢，意思是劝导宽解，目的在使对方把问题想通，不再在心里有疙瘩，或同另外的人闹矛盾，如吵架、打架……。而这句话里的“加强学习，认真工作”，不要继续当“混江龙”

(人家给小西起的绰号——见上文)再“混”，意思显然已说明小西的问题只在他本身，而不是心里有疙瘩，或同另外的人闹矛盾。这样，自然不应该用“劝解”，而应该用“劝导”或“劝告”。这是从词义的细微区别及由此而产生的用法上考虑的，这类情况极多，亟应注意。

5、(岳母)嫌我“粗”，与她这个教师门第不相配。

这样写，也可以。如果要求再高一点，再好一点，则可以把“配”换成“当”，“配”和“当”意思虽然在这里是相同的，都是“相当”，但我国有一成语，“门当户对”，还是常语；也常说“门不当、户不对”，未见有人说“门户不配”的。所以换换，可以使人在门第关系上更有成语感，更熟、更雅。——修词的目的是把话说好，自然可以要求好而更好。

6、……司机……身上的创伤也在奇迹般地弥合。

问题在“弥合”上。“弥合”常同“裂痕”配搭，同“创伤”配搭的很少见。对于“创伤”之好或长好，在医书上，在大夫口中，一般也是说“愈合”、“痊愈”，不说“弥合”。虽然就字面看“弥合”也有“长好”、“长平”的意思，而从专业用语说，此地仍以用“愈合”为好。“弥合”须换为“愈合”，这就是否专业用语考虑的。

7、可惜忠言逆耳，他的脾气相反变得越来越暴躁……

问题在“相反”上。它在这句话里的意思和作用，应是“表示跟上文所说的意思相反”，而不是“事物的两面互相矛盾”。但例句的这一用法却很可能被误认为是后者而不是前者，即“相反”应是修饰“变”的状语，而所表现的则似乎成了

“脾气”的谓语〔……脾气(同××××)相反,变得越……〕,意思成了“事物的两面互相矛盾”,致使句意不是原意了;也可以说是多了一个“相”,致使原意走样儿了。至少也应认为是意有两歧。改法:在它后边加个“地”(读de)以示它是状语而非谓语;或把它移在“他”前,后边加一逗号,或去掉“相”而于“反”后加个“而”,或只要一个“反”,或于其前后各加一逗号,以杜绝误会之可能(以加“而”为最好)。一字一词之用,关系如此其大!这说明,对于词的选用和安排即使是常见的,也是不能掉以轻心的。(“相反”这样形式的用法,现在是很多的,应随时留意)

8、几位老人对我说:那些年可把我们折腾苦了,再这样下去,这里恐怕连人也呆不住了。

问题在“这”上。这是从远指、近指这个角度考虑的,“把我们折腾苦了”是“那些年”的措施所产生的结果。下文“这里……连人也呆不住”的原因,当然应该是“那些年”的措施的继续,而不应该是“再这样下去”,“这样”作者原意本是“那样”,“那、这”虽都是代词,但前者是远指,后者是近指,以“这”代“那”,“样”儿是不是变了呢?作者原意是并没有变,“这样下去”就是“那些年”的样儿的继续,这可以“再”字来肯定,可把“那”一换为“这”,就会使读者感到糊涂——是不是有了新的措施,不是“那些年”的样子了?不然何以是“这样下去”呢?上下文不好理解了,既然是这样,那就应该把“这”换为“那”。

9、(上文大意,父亲在病中,进来一位中年人,请求借宿——笔者)山里人好客,但江佐卿见床上辗转呼痛的父亲,只好婉辞。

问题在“见”上，这是从（“见”的意思）是否十分符合实际情况的角度考虑的，“见”在这里的意思是“看到”、“看见”或“见到”，如果用词不求十分中肯的话，“见”原也可以。但如仔细考虑，父亲在病中以及病中的情形，江佐卿不是不知道、没有看到或见到过的，要婉辞客人住宿，不用看到父亲的病情，就有话、有理由径直婉辞，只因为“好客”，“辞”感到不大好，而不“辞”呢？看看父亲在床上辗转呼痛的情形，又不能不“辞”。这“辞”和不“辞”促使江在“看——”（看看——再看看——）这个过程中受其影响由迟疑转为决定：只能“婉辞”了——父亲的病情在江的心理、情绪上这时不允许留客住宿。这是思想斗争的结果，而这斗争的进行，是在“看看——再看看——”这样的情形下进行的，决不是事前不知道，没看到父亲的病情，而在一旦看到后立时作出决定的，所以这里的“见”字应该改为“看看”，以求表达得更中肯、更好。——“见”和“看看”义近，选用时，应仔细推敲。

10、二旺旺眨眨眼，看看手里的烟末与火柴，看看古怪的春牛，不可理喻地：“你？给他？”（春牛是回来看望老婆的，而老婆已因特殊情况与别人——“他”成为夫妇，双方都清楚。“给他”是把老婆给他——笔者）

问题在“喻”这个字上，是从别人还是自己这个角度考虑的，“不可理喻”的意思是“不能用道理使对方明白”，是使别人；这里原意应该是“（自己）不能理解”，即二旺本人对春牛把老婆给别人这个事儿不能理解，一字之差，意思不大一样了，应该改“喻”为“解”，虽然二字意思相近。

11、我离开洛阳许多年了，但洛阳的印迹却仍在我

的记忆中萦绕回荡。

问题在“回荡”上。是从同什么东西有关，在什么地方活动考虑问题的。“回荡”一般是指声音的来回飘动，这里用它来述说“印迹”，不很妥当。改为“回旋”好些，“回旋”一般是指在空间、地区绕来绕去地活动，“在……中”有空间、地区意。二词意思相近，在用法上“回旋”较贴切。

12、……这样才能为将来深造打下雄厚的基础。

“雄厚”的意思是“（人力、物力）充足”，“深厚”的意思是“（基础）坚实”。这里显然应该把“雄厚”更换为“深厚”，以与“基础”合拍。

13、冰雹落在地上，可以几天不融。

问题在“融”字上，作为单音词，它已是个死词（古人用，而现在规范性的普通话里不用，即使是书面语也是一样，除非是运用古成语），不为现代人当作一个词采用了。在这句话里，可改为“化”，或在它后面加个“化”。这是从是否死词这个角度考虑的。要是方言，自当别论。

14、必须补回未睡足的时间。

问题在“回”这个词上。对于不该损失而损失了的时间，可以说补回——损失了的使回复，对于该多用而少用了的时间，应该是补足——没有用的要用起。“未睡足的时间”，显然是应该用而实际未用的时间，对于这个，应是补足，不应是补回。这句话里“（补）回”须换为“（补）足”。只是换为“足”与下面的“睡足”重复，也可换为“（补）够”，但换为“足”更好——既然是“未睡足”，自应“补足”，在这里，重复倒有好处。这是从逻辑角度考虑的。

二、有关词性的。词性是词的特点，是词类赖以划分的根据。如“一把锁”的“锁”，它能同“一把”这类的数量词结合，是名词；而在“锁门”里，它带有宾语——“门”，就是动词。以此类推，凡是能同数量词结合的，如“一把壶”的“壶”，“一张纸”的“纸”，“一条绳”的“绳”……就都是名词，归在一起，就是名词类。而凡是能带宾语的词，如“写字”的“写”，“读书”的“读”，“作文章”的“作”……就都是动词，归在一起，就是动词类。这里边的“同数量词结合”，“能带宾语”就是词性。（规定词性，条件有多种。这里是举例。）根据词性的不同，现代汉语的词现在一般分为十二类，各类有各类的用法。用法错了，一定要影响到语句，这是语法所不能容许的。一般说来修词是在语法的基础上进行的，语法既不容许，自然不能达到修词的目的，而必须考虑用法是不是正确。看下列各例。

1、那为什么总遇不到一位青睐他的姑娘呢？

问题在“青睐”这个词上：名词误用为动词了。它是文言词，意思同于“青眼”，指看人的时候黑眼珠儿在中间，表示对人的喜爱；同“白眼”正相反。它是个名词，是不能带宾语的，可是在这里它的后边却带有宾语——“他”，是当作动词用了。这是语法上的词性误用。可把它改为“看中（了）”、“喜欢看到”或径直改为“喜爱”。不过这样改，上边所谈的“青睐”的原意不明显了；而要保留“青睐”，便只能变更结构，改为“……一位对他给以青睐的姑娘呢？”这样，它虽然名词还是名词，可已变为带有名词特性的宾语，而不是词性误用，同时全句结构也没了问题。就原意说，也没有走样儿。